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st Kwai Chung Limited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毛記葵涌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7月31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葵涌圳邊街15-19號旭逸酒店•荃灣2樓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馬黎陽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 重選程桃紅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 重選陳陽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 重選袁淵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 重選袁帆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 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截至202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
8. 續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獨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9. 「動議：

普通決議案

- (a) 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現行規定及下文(b)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按照不時修訂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在聯交所或本公司的股份可上市並經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根據上文(a)段的批准而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10%(倘本公司任何股份於本決議案通過後合併或拆細為本公司較少或較多股份數目，則該總數可予調整)，而有關本公司最高股份數目亦須據此予以調整；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10. 「動議」：

- (a) 在下文(c)段的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額外股份(包括從庫存中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如有))，以及作出或授出須要或可能須要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
- (b) 上文(a)段所述的批准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作出或授出須要或可能須要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
- (c) 本公司董事依據上文(a)段的批准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配發)及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但不包括(i) 供股(定義見下文)；(ii) 根據本公司任何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認股權證或證券的條款而行使認購權或換股權而發行股份；(iii) 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透過以股代息計劃發行股份(包括從庫存中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份以及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股份)；或(iv) 根據任何涉及授予或發行本公司股份或可購買本公司股份的權利的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而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20%(倘本公司任何股份於本決議案通過後合併或拆細為本公司較少或較多股份數目，則該總數可予調整)，而有關本公司最高股份數目亦須據此予以調整；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任何適用法例或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述授權之日。

「供股」指於本公司董事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紀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內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於該日的持股比例提出的股份配售建議(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的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律限制或責任或該等地區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作出其認為必要或合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11. 「**動議**在召開大會通告所載第9項及第10項決議案獲通過的前提下，擴大根據召開大會通告所載第10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方式為加入本公司根據召開大會通告所載第9項決議案獲得的授權而購回本公司股本中的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數目(倘本公司任何股份於本決議案通過後合併或拆細為本公司較少或較多股份數目，則該總數可予調整)。」

承董事會命
毛記葵涌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黎陽

香港，2026年7月6日

總部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大圓街11-13號

同珍工業大廈

B座16樓8室

附註：

1. 股東週年大會將以實體會議的形式召開。凡有權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發言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的股東。
2. 如任何本公司股份乃由聯名登記持有人持有，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上述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於股東名冊內就該等本公司股份名列首位之聯名持有人始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

4. 為釐定股份持有人出席將於2026年7月31日(星期五)舉行的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由2026年7月28日(星期二)至2026年7月3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7月28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7月2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辦理登記手續。
5. 就本通告第2項至第6項，有關重選連任為董事的經重選董事(即馬黎陽博士、程桃紅女士、陳陽博士、袁淵博士及袁帆女士)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寄發予股東日期為2026年7月6日的通函附錄二。
6. 倘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預期將受到黑色暴雨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的影響，務請本公司股東瀏覽本公司網站以查閱會議(或其任何續會)的安排。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馬黎陽博士及程桃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陽博士、袁淵博士及袁帆女士。